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人權達人深根校園宣導」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高雄市 107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從跨議題的多元觀點，進行在地人權教育講座，提供教學現場老師人權教育思維以及教學融入實踐的可能方向。
- (二) 結合品德以及生命教育的議題，讓人權教育能夠從心做起，為涵育學生的人權素養而努力。
- (三) 透過媒體訊息的閱讀與解讀能力建構，豐富教師的人權教育素材與媒介，進而豐富學生生活中的媒體人權素養。
- (四) 鼓勵教學現場老師重視人權教育教學以及世界人權日的推動精神，藉以引導學生認識國際人權問題並能透過行動展現人類互相關懷與支持的人道精神。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高雄市立小港區桂林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地點及演講主題

項目	宣講日期/地點	時間	課程內容 及宣講主題	講師/主持人
1	108年3月6日 (三) 高雄市旗津區 大汕國小	13:20~13:30	報到與始業式	輔導員 (世界人權日宣導)
		13:30~15:00	【平等參與、我可以~特教生的學習人權】	心路基金會 高雄分會 吳瓊瑜主任
		15:00-15:10	休息	輔導員
		15:10~16:00	【平等參與、我可以~特教生的學習人權】	心路基金會 高雄分會 吳瓊瑜主任
		16:00-16:30	綜合座談	領召校長
2	108年4月10日 (三) 高雄市內門區 溝坪國小	13:20~13:30	報到與始業式	輔導員 (世界人權日宣導)
		13:30~15:00	【平等參與、我可以~特教生的學習人權】	心路基金會 高雄分會 吳瓊瑜主任
		15:00-15:10	休息	輔導員
		15:10~16:00	【平等參與、我可以~特教生的學習人權】	心路基金會 高雄分會 吳瓊瑜主任
		16:00-16:30	綜合座談	領召校長
3	108年5月1日 (三) 高雄市岡山區 竹圍國小	13:20~13:30	報到與始業式	輔導員 (世界人權日宣導)
		13:30~15:00	【媒體識讀與人權教育】	屏東大學 科普傳播學系 鄧宗聖 教授
		15:00-15:10	休息	輔導員
		15:10~16:00	【媒體識讀與人權教育】	屏東大學 科普傳播學系 鄧宗聖 教授
		16:00-16:30	綜合座談	領召校長

項目	宣講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及宣講主題	講師/主持人
4	108年6月5日(三) 高雄市三民區 愛國國小	13:20~13:30	報到與始業式	輔導員 (世界人權日宣導)
		13:30~15:00	【公平與正義在 班級經營的實務 運用】	高雄市九曲國小 李佩珊老師
		15:00-15:10	休息	輔導員
		15:10~16:00	【公平與正義在 班級經營的實務 運用】	高雄市九曲國小 李佩珊老師
		16:00-16:30	綜合座談	領召校長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申請聯盟共同講座宣講錄取學校暨本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每場次參加人數以 80 人為限。

六、報名方式

- (一) 請於研習兩週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http://inservice.edu.tw/>。課程代碼：(如附件一)。若有報名剩餘名額，則開放全市國中小教師於研習三日前報名截止。
- (二) 每場次參加人數以 80 人為限，若有剩餘名額則開放給全市其他國中小教師報名，但不接受現場報名。
- (三) 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應如期簽到退參加研習，如有重大原因，未能如期參加研習者，請於研習前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報名，或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取消報名，以利備取人員遞補，讓研習資源共享。
- (四)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參加研習學員，請自備飲水茶杯

七、經費來源與概算：由本市自籌款支應。

八、預期成效

- (一) 藉由人權案例事件共同深究議題，使教學現場教師瞭解人權教育的精神與內涵，提昇教學融入之實踐。
- (二) 學生人權素養的提升，能夠引導對於弱勢的關懷以及生命的珍愛，提昇親師生的人權意識，奠定友善城市的軟實力。
- (三) 教師媒體人權素養的提升，進而具有足夠引導學生認識媒體以及解讀媒體的知能，不僅人權知能得以提升，對於家庭人權知覺氛圍的提升亦能產生一定的作用。
- (四) 學校能普遍推動施行央團設計之世界人權日教案，全校師生能以行動支持拯救血汗童工的人權活動，培養具有願意終身實踐人權價值的生活觀。

九、研習時數與獎勵

- (一) 參加者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課程自理)，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全程參與共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 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附件一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人權達人深根校園宣導」申請學校及研習代碼

項目	申請學校	研習日期	研習代碼	講座姓名
1	高雄市旗津區大汕國小 高雄市旗津區中洲國小	108 年 3 月 6 日 (三)	2490518	心路基金會高雄分會 吳瓊瑜主任
2	高雄市內門區溝坪國小 高雄市內門區景義國小 高雄市內門區金竹國小	108 年 4 月 10 日(三)	2490529	心路基金會高雄分會 吳瓊瑜主任
3	高雄市路竹區竹圍國小 高雄市路竹區後紅國小 高雄市路竹區兆湘國小	108 年 5 月 1 日(三)	2490535	屏東大學 科普傳播學系 鄧宗聖教授
4	高雄市三民區愛國國小	108 年 6 月 5 日(三)	2490543	高雄市九曲國小 李佩珊老師